

會議過程正式紀錄  
**OFFICIAL RECORD OF PROCEEDINGS**

2019 年 10 月 17 日星期四  
**Thursday, 17 October 2019**

上午 10 時 30 分會議開始  
**The Council met at half-past Ten o'clock**

出席議員：

**MEMBERS PRESENT:**

主席梁君彥議員, G.B.S., J.P.

THE PRESIDENT

THE HONOURABLE ANDREW LEUNG KWAN-YUEN, G.B.S., J.P.

梁耀忠議員

THE HONOURABLE LEUNG YIU-CHUNG

石禮謙議員, G.B.S., J.P.

THE HONOURABLE ABRAHAM SHEK LAI-HIM, G.B.S., J.P.

張宇人議員, G.B.S., J.P.

THE HONOURABLE TOMMY CHEUNG YU-YAN, G.B.S., J.P.

李國麟議員, S.B.S., J.P.

PROF THE HONOURABLE JOSEPH LEE KOK-LONG, S.B.S., J.P.

林健鋒議員, G.B.S., J.P.

THE HONOURABLE JEFFREY LAM KIN-FUNG, G.B.S., J.P.

黃定光議員, G.B.S., J.P.

THE HONOURABLE WONG TING-KWONG, G.B.S., J.P.

李慧琼議員, S.B.S., J.P.

THE HONOURABLE STARRY LEE WAI-KING, S.B.S., J.P.

陳克勤議員, B.B.S., J.P.

THE HONOURABLE CHAN HAK-KAN, B.B.S., J.P.

陳健波議員, G.B.S., J.P.

THE HONOURABLE CHAN KIN-POR, G.B.S., J.P.

梁美芬議員, S.B.S., J.P.

DR THE HONOURABLE PRISCILLA LEUNG MEI-FUN, S.B.S., J.P.

黃國健議員, S.B.S., J.P.

THE HONOURABLE WONG KWOK-KIN, S.B.S., J.P.

葉劉淑儀議員, G.B.S., J.P.

THE HONOURABLE MRS REGINA IP LAU SUK-YEE, G.B.S., J.P.

謝偉俊議員, J.P.

THE HONOURABLE PAUL TSE WAI-CHUN, J.P.

毛孟靜議員

THE HONOURABLE CLAUDIA MO

田北辰議員, B.B.S., J.P.

THE HONOURABLE MICHAEL TIEN PUK-SUN, B.B.S., J.P.

何俊賢議員, B.B.S.

THE HONOURABLE STEVEN HO CHUN-YIN, B.B.S.

易志明議員, S.B.S., J.P.

THE HONOURABLE FRANKIE YICK CHI-MING, S.B.S., J.P.

胡志偉議員, M.H.

THE HONOURABLE WU CHI-WAI, M.H.

姚思榮議員, B.B.S.

THE HONOURABLE YIU SI-WING, B.B.S.

馬逢國議員, S.B.S., J.P.

THE HONOURABLE MA FUNG-KWOK, S.B.S., J.P.

莫乃光議員, J.P.

THE HONOURABLE CHARLES PETER MOK, J.P.

陳志全議員

THE HONOURABLE CHAN CHI-CHUEN

陳恒鑽議員, B.B.S., J.P.

THE HONOURABLE CHAN HAN-PAN, B.B.S., J.P.

梁志祥議員, S.B.S., M.H., J.P.

THE HONOURABLE LEUNG CHE-CHEUNG, S.B.S., M.H., J.P.

梁繼昌議員

THE HONOURABLE KENNETH LEUNG

麥美娟議員, B.B.S., J.P.

THE HONOURABLE ALICE MAK MEI-KUEN, B.B.S., J.P.

郭家麒議員

DR THE HONOURABLE KWOK KA-KI

郭偉強議員, J.P.

THE HONOURABLE KWOK WAI-KEUNG, J.P.

郭榮鏗議員

THE HONOURABLE DENNIS KWOK WING-HANG

張華峰議員, S.B.S., J.P.

THE HONOURABLE CHRISTOPHER CHEUNG WAH-FUNG, S.B.S., J.P.

黃碧雲議員

DR THE HONOURABLE HELENA WONG PIK-WAN

葉建源議員

THE HONOURABLE IP KIN-YUEN

葛珮帆議員, B.B.S., J.P.

THE HONOURABLE ELIZABETH QUAT, B.B.S., J.P.

廖長江議員, G.B.S., J.P.

THE HONOURABLE MARTIN LIAO CHEUNG-KONG, G.B.S., J.P.

潘兆平議員, B.B.S., M.H.

THE HONOURABLE POON SIU-PING, B.B.S., M.H.

盧偉國議員, S.B.S., M.H., J.P.

IR DR THE HONOURABLE LO WAI-KWOK, S.B.S., M.H., J.P.

鍾國斌議員

THE HONOURABLE CHUNG KWOK-PAN

楊岳橋議員

THE HONOURABLE ALVIN YEUNG

尹兆堅議員

THE HONOURABLE ANDREW WAN SIU-KIN

朱凱迪議員

THE HONOURABLE CHU HOI-DICK

吳永嘉議員, B.B.S., J.P.

THE HONOURABLE JIMMY NG WING-KA, B.B.S., J.P.

何君堯議員, J.P.

DR THE HONOURABLE JUNIUS HO KWAN-YIU, J.P.

何啟明議員

THE HONOURABLE HO KAI-MING

林卓廷議員

THE HONOURABLE LAM CHEUK-TING

周浩鼎議員

THE HONOURABLE HOLDEN CHOW HO-DING

邵家輝議員, J.P.

THE HONOURABLE SHIU KA-FAI, J.P.

邵家臻議員

THE HONOURABLE SHIU KA-CHUN

柯創盛議員, M.H.

THE HONOURABLE WILSON OR CHONG-SHING, M.H.

容海恩議員, J.P.

THE HONOURABLE YUNG HOI-YAN, J.P.

陳沛然議員

DR THE HONOURABLE PIERRE CHAN

陳振英議員, J.P.

THE HONOURABLE CHAN CHUN-YING, J.P.

陳淑莊議員

THE HONOURABLE TANYA CHAN

張國鈞議員, J.P.

THE HONOURABLE CHEUNG KWOK-KWAN, J.P.

許智峯議員

THE HONOURABLE HUI CHI-FUNG

陸頌雄議員, J.P.

THE HONOURABLE LUK CHUNG-HUNG, J.P.

劉國勳議員, M.H.

THE HONOURABLE LAU KWOK-FAN, M.H.

劉業強議員, B.B.S., M.H., J.P.

THE HONOURABLE KENNETH LAU IP-KEUNG, B.B.S., M.H., J.P.

鄭松泰議員

DR THE HONOURABLE CHENG CHUNG-TAI

鄭俊宇議員

THE HONOURABLE KWONG CHUN-YU

譚文豪議員

THE HONOURABLE JEREMY TAM MAN-HO

范國威議員

THE HONOURABLE GARY FAN KWOK-WAI

區諾軒議員

THE HONOURABLE AU NOK-HIN

鄭泳舜議員, M.H., J.P.

THE HONOURABLE VINCENT CHENG WING-SHUN, M.H., J.P.

謝偉銓議員, B.B.S.

THE HONOURABLE TONY TSE WAI-CHUEN, B.B.S.

陳凱欣議員

THE HONOURABLE CHAN HOI-YAN

缺席議員：

**MEMBERS ABSENT:**

涂謹申議員

THE HONOURABLE JAMES TO KUN-SUN

張超雄議員

DR THE HONOURABLE FERNANDO CHEUNG CHIU-HUNG

蔣麗芸議員, S.B.S., J.P.

DR THE HONOURABLE CHIANG LAI-WAN, S.B.S., J.P.

出席政府官員：

**PUBLIC OFFICERS ATTENDING:**

政務司司長張建宗先生, G.B.M., G.B.S., J.P.

THE HONOURABLE MATTHEW CHEUNG KIN-CHUNG, G.B.M., G.B.S.,  
J.P.

CHIEF SECRETARY FOR ADMINISTRATION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兼任

財政司司長劉怡翔先生, J.P.

THE HONOURABLE JAMES HENRY LAU JR., J.P.

SECRETARY FOR FINANCIAL SERVICES AND THE TREASURY, AND  
FINANCIAL SECRETARY

律政司司長鄭若驊女士, G.B.S., S.C., J.P.

THE HONOURABLE MS TERESA CHENG YEUK-WAH, G.B.S., S.C., J.P.  
SECRETARY FOR JUSTICE

環境局局長黃錦星先生, G.B.S., J.P.

THE HONOURABLE WONG KAM-SING, G.B.S., J.P.  
SECRETARY FOR THE ENVIRONMENT

創新及科技局局長楊偉雄先生, G.B.S., J.P.

THE HONOURABLE NICHOLAS W. YANG, G.B.S., J.P.  
SECRETARY FOR INNOVATION AND TECHNOLOGY

民政事務局局長劉江華先生, J.P.

THE HONOURABLE LAU KONG-WAH, J.P.  
SECRETARY FOR HOME AFFAIRS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羅致光博士, G.B.S., J.P.

DR THE HONOURABLE LAW CHI-KWONG, G.B.S., J.P.  
SECRETARY FOR LABOUR AND WELFARE

公務員事務局局長羅智光先生, G.B.S., J.P.

THE HONOURABLE JOSHUA LAW CHI-KONG, G.B.S., J.P.  
SECRETARY FOR THE CIVIL SERVICE

保安局局長李家超先生, S.B.S., P.D.S.M., J.P.

THE HONOURABLE JOHN LEE KA-CHIU, S.B.S., P.D.S.M., J.P.  
SECRETARY FOR SECURITY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陳帆先生, J.P.

THE HONOURABLE FRANK CHAN FAN, J.P.  
SECRETARY FOR TRANSPORT AND HOUSING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陳肇始教授, J.P.

PROF THE HONOURABLE SOPHIA CHAN SIU-CHEE, J.P.  
SECRETARY FOR FOOD AND HEALTH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邱騰華先生, G.B.S., J.P.

THE HONOURABLE EDWARD YAU TANG-WAH, G.B.S., J.P.  
SECRETARY FOR COMMERCE AND ECONOMIC DEVELOPMENT

發展局局長黃偉綸先生, J.P.

THE HONOURABLE MICHAEL WONG WAI-LUN, J.P.  
SECRETARY FOR DEVELOPMENT



教育局局長楊潤雄先生, J.P.

THE HONOURABLE KEVIN YEUNG YUN-HUNG, J.P.  
SECRETARY FOR EDUCATION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聶德權先生, J.P.

THE HONOURABLE PATRICK NIP TAK-KUEN, J.P.  
SECRETARY FOR CONSTITUTIONAL AND MAINLAND AFFAIRS

列席秘書：

**CLERK IN ATTENDANCE:**

秘書長陳維安先生, S.B.S.

MR KENNETH CHEN WEI-ON, S.B.S., SECRETARY GENERAL

行政長官根據《議事規則》第 8 條出席會議，並答覆議員就施政報告所提出的質詢。

THE CHIEF EXECUTIVE TO ATTEND THE MEETING UNDER RULE 8 OF THE RULES OF PROCEDURE, AND TO ANSWER QUESTIONS PUT BY MEMBERS ON THE POLICY ADDRESS.

**行政長官答問會****THE CHIEF EXECUTIVE'S QUESTION AND ANSWER SESSION**

**主席：**行政長官答問會。請各位議員繼續站立，待行政長官進入會議廳。

(在行政長官步進會議廳走向講台期間，多位議員重複高喊口號："五大訴求，缺一不可！追究警暴，尋找真相！")

**主席：**請各位議員保持肅靜。現在請行政長官先向本會發言。

(鄭俊宇議員示意擬提出規程問題)

**主席：**鄭俊宇議員，你有甚麼規程問題？

**鄭俊宇議員：**主席，我希望你給我數十秒時間，不要關掉我的麥克風，讓我提出規程問題。

林鄭月娥，很多香港市民都想"鬧爆"你。你一意孤行，以致香港天怒人怨.....

**主席：**鄭議員，這並非規程問題，請你立即坐下。

**鄭俊宇議員：**主席.....

**主席：**鄭議員，如你有任何規程問題，請直接提出。

**鄭俊宇議員：**主席，你不用緊張，我仍未提出我的規程問題。一百萬人上街，她不理；二百萬人上街，她也不理.....

**主席：** 鄭俊宇議員……

**鄭俊宇議員：** 主席，請先聽我說完，我尚有一句話而已。根據《議事規則》第 18……

**主席：** 鄭議員，請提出你的規程問題。你若不提出規程問題，便請坐下。

**鄭俊宇議員：** 主席，請聽我說。根據《議事規則》第 18(b)條，議員可以經立法會主席批准致悼辭。我在此請在座各位，包括各司局長，為在運動中犧牲性命的香港人默哀 1 分鐘。默哀開始。

**主席：** 本人對於有關人士在近月事件中逝世同樣傷感，但按照本會的慣例，只有在任的立法會議員或對香港有莫大貢獻的政要逝世時，又或者為悼念重大災難的死難者，本會才會在會議上為上述逝世者默哀。

由於有關人士不屬於上述類別，請議員考慮在其他場合或以其他方式進行悼念。

行政長官，請向本會發言。

**行政長官：** 立法會主席……

(多位議員站着重複高喊口號："五大訴求，缺一不可！")

**主席：** 請議員保持肅靜，否則我會視之為行為不檢。

**行政長官：** 立法會主席、各位議員、各位市民，昨日我已經向立法會發表了 2019 年……

(毛孟靜議員重複高喊"追究警暴"，多位議員隨即高喊"查出真相")

**主席：**毛孟靜議員，這是最後警告，如你繼續叫喊，我會請你離開會議廳。

行政長官，請繼續發言。

**行政長官：**立法會主席、各位議員……

(多位議員站着高喊口號："追究警暴，'林鄭'下台！")

**主席：**如果議員拒絕坐下並繼續叫喊，會議將無法進行。很多市民希望聆聽是次行政長官答問會。

(多位議員仍然站着高聲叫喊)

**主席：**請各位議員保持肅靜並坐下。

(朱凱迪議員繼續站着高聲叫喊，陳志全議員則指着行政長官高喊"香港希特拉！")

**主席：**朱凱迪議員，請你離開會議廳。

(朱凱迪議員仍然繼續叫喊，保安人員趨前協助他離開會議廳)

**主席：**陳志全議員，請你收回剛才的言論，否則我會視之為……

(陳志全議員高喊"香港希特拉！")

**主席：**陳志全議員，你行為極不檢點，請你離開會議廳。

(陳志全議員繼續叫喊。陳議員及朱議員最終在保安人員協助下離開了會議廳)

**主席：**我再次呼籲各位議員，很多市民希望議員在行政長官答問會上代表他們向行政長官提出質詢。

(多位議員重複高喊口號："追究警暴，'林鄭'下台！")

**主席：**如議員繼續叫喊，會議將無法進行。

(毛孟靜議員與多位議員繼續高喊口號)

**主席：**毛孟靜議員，請你立即離開會議廳。

(有議員要求翻看錄影片段)

**主席：**我早前已警告毛孟靜議員，如她再度叫喊，我會請她立即離開會議廳。我亦警告其他議員，如你們繼續叫喊和拒絕坐下，我會視之為行為極不檢點。

(毛孟靜議員高聲叫喊，保安人員趨前協助她離開會議廳)

**主席：**毛孟靜議員，請你立即離開會議廳。

(毛孟靜議員繼續叫喊。此時，許智峯議員站着高聲叫喊)

**主席：**許智峯議員，請你離開會議廳。

(許智峯議員繼續叫喊，保安人員趨前協助他離開會議廳)

(毛孟靜議員再度高聲叫喊，之後在保安人員協助下離開了會議廳)

**主席：**許智峯議員，請你離開會議廳。

(許智峯議員仍然繼續叫喊，之後在保安人員協助下離開了會議廳)

**主席：**行政長官，請繼續發言。

**行政長官：**立法會主席、各位議員、各位市民，昨日我已經向立法會發表了 2019 年的施政報告，雖然客觀情況不容許我在立法會完成……

(郭家麒議員示意擬提出規程問題)

**主席：**郭家麒議員，你有甚麼規程問題？

**郭家麒議員：**主席，過去 3 個多月，香港人陷於水深火熱，她來到立法會卻若無其事。我要求她在此向全港市民道歉，然後才繼續講她的“廢話”！

**主席：**郭議員，這並非規程問題，請坐下。

行政長官，請繼續發言。

**行政長官：**正如我在演辭初段指出，施政報告的文本已經於昨日送交立法會。為了讓公眾全面了解施政報告內各項措施，我昨日下午已經透過視像向市民公布我任內第三份施政報告的內容……

(胡志偉議員在席上高喊“'林鄭'下台！”及“'林鄭'講大話！”)

**行政長官：**……而施政報告的文本亦已上傳至施政報告網站。

(胡志偉議員繼續高聲叫喊)

**主席：**胡志偉議員，請你離開會議廳。

**行政長官：**此外，昨日下午我亦舉行了記者招待會，通過媒體向市民解釋施政報告的重點和內容。

(胡志偉議員未有遵從主席的命令離開會議廳，並繼續高聲說話)

**行政長官：**我現在樂意回應議員就施政報告作出的提問。

**主席：**胡志偉議員，請你離開會議廳。

(保安人員趨前協助胡志偉議員離開會議廳，但他拒絕離開，並繼續高聲說話)

**主席：**胡志偉議員，請你立即離開會議廳。

(胡志偉議員仍然繼續高聲說話)

**主席：**胡志偉議員，請你立即離開會議廳。

(胡志偉議員在保安人員協助下離開了會議廳)

**主席：**我重申，很多市民都希望議員藉是次行政長官答問會向行政長官提出質詢，這是議員的憲制責任。我很希望會議能夠繼續進行，讓市民聆聽行政長官就其施政或其他問題作出的詳盡答覆。

行政長官，請你繼續發言。

(郭家麒議員示意擬提出規程問題)

**主席：**郭家麒議員，你有甚麼規程問題？

**郭家麒議員**：我剛才已清楚詢問特首，她是否應向過去數月傷亡的人士道歉。

**主席**：郭家麒議員，這並非規程問題。

**郭家麒議員**：但她卻不作任何回應，說了一大段話也沒有回覆。我要求她向所有香港人道歉。

**主席**：郭議員，請不要繼續濫用規程問題。你可留待稍後質詢時要求行政長官答覆。

行政長官，請你繼續發言。

**行政長官**：我現在樂意回應議員就施政報告作出的提問。

**陳克勤議員**：*主席.....*

(譚文豪議員手持標語牌站着，重複高喊"五大訴求"，多位議員隨即高喊"缺一不可")

**主席**：譚文豪議員，請你立即離開會議廳。

(譚文豪議員繼續與多位議員高喊口號："五大訴求，缺一不可！'林鄭'下台，追究警暴！"，並在保安人員協助下離開了會議廳)

**陳克勤議員**：*主席，我希望泛民議員能夠給我 3 分鐘時間提出質詢，然後才做他們的政治表演。*

*我記得在施政報告發表前，張建宗司長寫過一篇網誌，指這份施政報告將會"不一樣、不因循、不守舊"。昨天特首宣讀施政報告時，她花了很多篇幅用心闡述土地房屋政策。我們看到她在這方面的努*



力。可是，在這份施政報告中，卻未見她如何解決基層、中產及長者的問題，也不見任何施政新風。我們曾向她建議推出"銀齡卡"，以及將長者合資格申請福利的年齡從 65 歲降至 60 歲，但特首完全沒有回應。所以，司長所說的"三個不"並不適用於這份施政報告。這份施政報告同樣因循及守舊。

除了施政方針，很多香港市民其實更加希望特首能在施政報告回應香港社會目前的亂象。很多市民告訴我們，社會每逢星期六、日都出現堵路、縱火、擲汽油彈等混亂情況，令他們不敢外出。經營生意的商戶、食肆及銀行遭到針對性破壞。說句"我是中國人"也可能被人圍毆，施以"私刑".....

(陳淑莊議員高聲叫喊)

**陳克勤議員：**過去 4 個月，社會的秩序和法治.....

(陳淑莊議員再次高聲叫喊)

**主席：**陳淑莊議員，請你立即離開會議廳。

**陳克勤議員：**.....已被徹底破壞。既然司長提到"三個不"，我想問特首可否給香港市民"三個免".....

(陳淑莊議員自行離開會議廳期間，與多位議員重複高喊口號："五大訴求，缺一不可！")

**陳克勤議員：**.....讓我們的商店免於破壞，讓我們的市民出門免於恐懼，讓社會言論免於暴力。行政長官，可否給香港市民這"三個免"？

**主席：**行政長官，請回答。

**行政長官：**多謝陳克勤議員的提問。

(郭家麒議員站着高喊"五大訴求"，多位議員隨即高喊"缺一不可"。其後，郭議員高喊"追究警暴"，多位議員隨即高喊"尋找真相")

**主席：**郭家麒議員，請你立即離開會議廳。

(保安人員趨前協助郭家麒議員離開會議廳，但他拒絕離開，並高聲說話)

**主席：**郭家麒議員，請你立即離開會議廳。

(郭家麒議員再次與數位議員重複高喊口號，其間保安人員繼續協助郭議員離開會議廳)

(尹兆堅議員高舉標語牌及白色鮮花，在會議廳通道擬步向主席台，保安人員趨前攔阻)

**主席：**尹兆堅議員，請你立即離開會議廳。

(保安人員欲協助尹兆堅議員離開會議廳，但他拒絕離開，並高聲說話)

**主席：**尹兆堅議員，請你立即離開會議廳。

(郭家麒議員在保安人員協助下離開了會議廳)

(在保安人員協助尹兆堅議員離開會議廳期間，梁耀忠議員手持白色鮮花，在會議廳通道擬步向主席台，高叫"'林鄭'下台"並高聲說話，保安人員趨前攔阻)

**主席：**梁耀忠議員，請你立即離開會議廳。

(邵家臻議員手持白色鮮花，在會議廳通道擬步向主席台，並高聲叫喊，保安人員趨前攔阻)

**主席：**邵家臻議員，請你立即離開會議廳。

會議現在暫停。

上午 10 時 49 分

10:49 am

會議暫停。

Meeting suspended.

上午 11 時 02 分

11:02 am

會議隨而恢復。

Council then resumed.

**主席：**各位議員，今天的答問會旨在讓議員可就施政報告，直接向行政長官提問。施政報告觸及香港一些深層次問題，與市民的長遠福祉息息相關。議員有責任代表市民向行政長官提問，讓市民進一步了解施政內容。

我希望議員今天不要再次擾亂會議秩序，讓其他議員有機會向行政長官提問。

請各位議員站立，待行政長官進入會議廳。

(在行政長官步進會議廳走向講台期間，多位議員重複高喊口號："五大訴求，缺一不可！林鄭月娥，滿手鮮血！")

**主席：**請各位議員保持肅靜。

(林卓廷議員不斷高聲說話)

**主席：**林卓廷議員，請你立即離開會議廳。

(保安人員趨前協助林卓廷議員離開會議廳，但他拒絕離開，並繼續高聲說話)

**主席：**林卓廷議員，請你立即離開會議廳。

(林卓廷議員仍然高聲說話)

**主席：**林卓廷議員，請你立即離開會議廳，給立法會一個機會繼續運作。

(林卓廷議員仍然繼續高聲說話，最終在保安人員協助下離開了會議廳)

**主席：**行政長官，請回答陳克勤議員的質詢。

**行政長官：**陳克勤議員的質詢分兩個部分，第一，這份施政報告有否展示新的施政風格。

首先，我希望各位議員明白，2019 年施政報告是在相當艱難的背景下編製的。關於我們有否擺脫傳統上一些守舊或固有的思維，我昨天在記者招待會上已列舉數個例子，說明我們已跳出過往官方思維的框架。例如，我們會大膽引用《收回土地條例》收回一些私人土地以興建公營房屋，我們亦會賦予市區重建局一個提供資助房屋的新社會任務，我們也會為輪候公屋的家庭和居住環境惡劣的其他人士提供恆常現金生活津貼。此外，考慮到居民的可負擔能力，我們將會動用公帑補貼一些離島渡輪服務。部分議員也曾向我提出，應從交通管理而

不是政府庫房收入的角度，決定是否徵收政府隧道或管制區的費用。我希望各位議員明白，一份施政報告難以完全跳出所有官方思維，但我們已經盡了努力。

同時，香港的經濟將會進入非常嚴峻的局面，所以從公共財政的角度來看，我和財政司司長必須非常謹慎行事。當然，大家會記得，我們坐擁 11,000 億元的財政儲備，但現時政府開支每年高達 6,000 億元，其中 4,400 億元是經常性開支，無論經濟逆境或順境，這些經常性開支都難以下調。如要在這個時候，作出一些對公共財政有嚴重影響的措施，特區政府必須認真和謹慎考慮，正因為這個原因，政府或許不能滿足所有議員曾經提出的民生或其他訴求。對於陳議員提出的"銀齡一族"，我們是關心的。在過去一段時間，勞工及福利局對中高齡人士都有一些特別措施，特別在鼓勵他們就業方面。就這方面，我們願意多做工作，希望鼓勵和支援中高齡人士進入職場。

至於陳議員質詢的第二部分，今天社會發生的亂象，我們在座每一位都感到十分擔心。我在施政報告內亦花了一些篇幅，提述現時市民面對這種情況的傷心和困擾。不過，香港如要回復平靜，首要任務是整個社會要齊心抗暴，要向暴力說不。就這方面的手段，香港或外地均十分重視法治，所以，我昨天在施政報告中說明，特區政府會盡最大努力遏止暴力，我們亦會支持警隊嚴正執法，相信檢控部門和司法機關日後也會處理這些.....

(范國威議員高聲叫喊)

**主席：**范國威議員，請你離開會議廳。

(范國威議員高舉標語牌跑到主席台前，並高喊口號："五大訴求，缺一不可！'林鄭'下台，追究警暴！"，保安人員趨前攔阻。范議員繼續高喊口號和高聲說話，最終在保安人員協助下離開了會議廳)

**主席：**行政長官，請繼續。

**行政長官：**除了嚴厲執法外，我明白社會對政府有其他訴求，所以昨天的施政報告已嘗試從一些社會最為關注的議題，提出一個政策方向、政策目標，希望能夠回應社會的焦慮和不滿。

第三方面，當然是所謂政治回應。我在 9 月 4 日提出就 4 方面作出回應，特別是兩方面的工作，其一是建立對話平台，而多元化對話已經展開，特區政府，包括我本人和司局長，會非常謙卑地繼續聆聽社會各界的意見。另一方面，我們正在聯絡和物色一些社會領袖、專家和學者，希望能夠構建一個獨立運作的委員會，為香港檢視社會現時面對的矛盾和其他深層次問題，為香港找一條出路。

**陳克勤議員：**主席，我剛收到一位警員的要求，希望我可以幫他跟進。他要求特首除了"三個免"外，可否再多給他們"一個免"。他表示現在執勤的時候，除了面對割頸、燃燒彈及土製炸彈等生命威脅外，他們的家人也受到網上欺凌，連子女亦被欺負。特首，你和你的團隊有甚麼辦法可以令警員的工作免於危險，令他們的家人免於被欺負？

**行政長官：**多謝陳議員對警務人員的關心。事實上，這 4 個多月來，我們的警隊付出了很大努力。因此，我在施政報告亦特別感謝警隊作出的努力，並表示我們會繼續支持警隊執法。

在政府內部，我們亦已統籌多個部門多方位支持警隊的工作。政務司司長在個多星期前曾召開記者招待會簡單介紹各個部門如何支持警隊的工作，因為其中有些工作，我們很難詳細公開說明。我本人亦曾先後會見警察職方協會，聆聽他們的意見，看看我們還可以如何加強對警隊的支持。

至於陳議員提到有關網上欺凌、"起底"等事件，私隱專員已經採取行動。事實上，經過這次經驗，我們很願意檢視香港的法律，希望往後的法律可以在有需要的地方加強，讓我們更有能力對付現時網上出現的大規模"起底"和欺凌的情況。

至於其他對警隊的支援，例如大家都知道，最近我們已成功申請臨時禁制令，保護警務人員宿舍和其他紀律部隊人員宿舍。我可以告訴議員，對於警隊子女，我們特別關心。不過，正如我剛才所說，有些工作不方便公開討論。

(莫乃光議員示意擬提出規程問題)

**主席：**莫乃光議員，你有甚麼規程問題？

**莫乃光議員：**主席，我是否去錯了地方？現在舉行的究竟是行政長官與立法會議員之間的答問會，還是民建聯的答問會？首 3 名提問的議員全都來自民建聯，而且他們的質詢全部圍繞香港人最反感並給予零分的警察。他們霸佔所有質詢時間"撐警".....

**主席：**莫乃光議員，這並非規程問題。

**莫乃光議員：**主席，這個究竟是公平的行政長官答問會，還是民建聯答問會？

**主席：**莫乃光議員，按照《內務守則》，在過往行政長官答問會上累積發問次數最少的議員可優先提出質詢。有 3 位議員均只提問過 1 次，分別是陳克勤議員、劉國勳議員和梁志祥議員，所以我讓他們先發問。

**莫乃光議員：**主席，正正是眼前這種制度暴力令香港人憤怒。五大訴求，缺一不可！

**主席：**我認為大家今天都目睹很大的制度暴力。

**莫乃光議員：**有權的人方可製造暴力.....

**主席：**這並非有權與否的問題，而是關乎提問次數。

(區諾軒議員示意擬提出規程問題)

**區諾軒議員：**主席，為何稱這個情況為“制度暴力”？陳克勤議員剛才……

**主席：**區議員，這並非規程問題。

**區諾軒議員：**主席，你先聽我說。他與行政長官兩人剛才已經涉嫌妨礙司法公正，因為……

**主席：**區議員，請你坐下。劉國勳議員，請提問。

(區諾軒議員繼續站着高聲說話)

**主席：**區議員，請你坐下。

**區諾軒議員：**主席，你竟不讓我發言。

**主席：**區議員，我就是不讓你發言，因為現在尚未輪到你，請你坐下。劉國勳議員，請提問。

(區諾軒議員示意再發言)

**主席：**區諾軒議員，你有甚麼問題？

**區諾軒議員：**你是怎樣當主席的？竟說“我就是不讓你發言”？行政長官涉嫌妨礙司法公正……

**主席：**區議員，你提出的並非規程問題，請你坐下。

(鄭俊宇議員示意擬提出規程問題)



**主席：** 鄭俊宇議員，你有甚麼規程問題？

**鄭俊宇議員：** 主席，根據《議事規則》第 39(b)條，議員有權插言。我現在根據《議事規則》第 41 條"發言內容"，要求你收回剛才"我就是不讓你發言"這句話。你作為堂堂立法會主席，不應以這種方式說話。我現在心平氣和地請你收回這句話。

**主席：** 我不會收回這句話。劉國勳議員，請提問。

(有議員在席上高喊"這是規程問題")

**主席：** 這不是規程問題。如果議員濫用規程問題阻礙會議進行，我會視之為行為極不檢點。劉國勳議員，請提問。

**劉國勳議員：** 主席，我想在發問前特別指出，剛才有議員混淆視聽，因為議員的發言次序其實已經寫得很清楚.....

**主席：** 劉議員，請你直接提出你的質詢。

**劉國勳議員：** 好的。特首昨天發表施政報告後，我們到地區聆聽市民意見，聽到很多市民對政府的看法，由於時間有限，我集中提出兩點。第一點與陳克勤議員提出的論點相近，就是現時很多市民認為香港特區好像處於無政府狀態，政府無法管治，各個政府部門也不是一條心。特首剛才多番表示對局勢的傷感，我相信全港市民也很痛心，但市民更希望看到特首和特區政府提出一些舉措，以平息現時的局面。我想問特首有何舉措可以平息這局面，令香港市民可以重過正常生活？

第二點，很多居民問我何時才可以購回自己的公屋單位。民建聯一直倡議重推租者置其屋計劃("租置計劃")，希望讓更多市民可以購回自己的公屋單位。昨天的施政報告雖然有提及租置計劃，但也只是

舊酒新瓶，只提出加快出售目前 39 個租置計劃屋邨的未售出單位。所以，很多市民便問政府為何不考慮把租置計劃的範圍，擴展至這 39 個屋邨以外的其他公共屋邨？希望特首可以回應，何時才能夠出售其他公共屋邨的單位？

**行政長官：**多謝劉議員的提問。有關今天特區政府的管治情況，我可以向劉議員及各位議員說，儘管社會狀況相當混亂，儘管市民對本屆政府有很多意見和不滿，我們仍然非常努力，希望盡量令社會可以正常運作。所以，我希望各位議員理解，整個政府——當然不只司局長和我本人——還有 18 萬公務員隊伍，以及其他公營機構，特別是香港鐵路有限公司和香港機場管理局等，在這個如此困難的時刻，都付出了很大努力，令社會可以正常運作。當然，這個亂局有很多成因，我想每位議員也會有自己的分析和見地。我剛才也指出，想平息這個亂局，最重要是依循法治，最重要是維護我們的核心價值。

因此，如果有人為了平息這亂局而提議特首做一些工作，但這些工作違反法治及偏離“一國兩制”這個重要原則，恐怕我做不到。我會做的事情，必定是依循法治處理現時的問題。剛才在回答陳克勤議員時，我已列舉了這方面的工作。我亦在此呼籲，全港市民要與暴力切割。如果社會上仍然有很多人對這些少數暴徒的行為表示理解，將會令這些暴徒的行為變本加厲，令平息亂局的目標離我們越來越遠。

第二方面，我知道劉議員多年來一直很關心是否能夠重啟租置計劃，即把更多出租的公共屋邨單位出售給現在的租客。如果劉議員有留意，我在施政報告中已主動回應這項議題。對於重啟租置計劃，我並無異議，因為我明白住在這些屋邨單位的租戶有置業需求，隨着他們的入息或經濟狀況改善，他們會想買回所居住的單位。事實上，我在這兩年多以來，一直希望能夠更好地滿足市民置業的訴求。但是，事實告訴我們，在今天出租公屋數目嚴重短缺、輪候公屋的時間長達 5.4 年的時候，實在難以推行。這亦帶到我在施政報告中主動提出，房屋問題是一個公義的問題，亦是分配有限房屋資源的問題。所以，暫時我們無法可以辦到，因為據我理解，香港房屋委員會（“房委會”）每年在這些出租公屋中可以回收到超過 8 000 個單位，可以分配給正在輪候公屋的其他有需要的家庭。就此，我亦有一個註腳，便是當我們對於公營房屋的供應更有把握時，我會要求房委會認真研究這項議題，希望能夠更積極地回應這些租戶置業的訴求。然而，作為一項短

暫的措施，我們最低限度會把 39 個已出售的租置屋邨中的 42 000 個單位，請房委會加快推出，讓其他有意置業的公屋租戶可以透過這個途徑來滿足他們置業的願望。

**劉國勳議員：**特首，你可否答應市民研究重新推出租置計劃？當年推出租置計劃時，並不是一下子把所有公屋推出，也是分階段，最終涵蓋 39 個屋邨。所以，特首剛才的說法其實未必正確。你可以考慮分階段推出，你會否作出研究？

**行政長官：**劉議員，正如我剛才對你所說，我目前的立場是，當我們對於整體公營房屋的供應有把握時，房委會會認真研究。至於甚麼時候對於公營房屋的供應有把握，當然牽涉到土地供應的問題。如果今次在施政報告中提出多方面增加房屋用地供應的措施能給我們足夠的信心，在未來一段短、中、長期的時間，這些供應到位，我們當然樂意檢視和考慮。

**主席：**目前只有兩位議員完成提問，請稍後提問的議員盡量精簡，讓更多議員可以向行政長官提問。

梁志祥議員，請提問。

(區諾軒議員示意擬提出規程問題)

**區諾軒議員：**我希望行政長官澄清，她剛才提及的"置業夢"其實只是一個騙局。大幅提升按揭成數，最終將令青年人更難負擔樓價.....

**主席：**區議員，這並非規程問題。

**區諾軒議員：**她是否想令青年人淪為"負資產"業主？

**主席：**區議員，請你等到你發問的時間才提出這個問題。

**區諾軒議員：**她可否澄清？

**主席：**區議員，你剛才是在提出問題，而非要求澄清。你可在其他場合要求行政長官澄清。

**梁志祥議員：**主席、行政長官，暴動的根源應該是在立法會之內。泛民議員在 7 月 1 日進行的破壞，大家有目共睹……

(梁繼昌議員示意擬提出規程問題)

**主席：**梁繼昌議員，你有甚麼規程問題？

**梁繼昌議員：**主席，梁志祥議員指泛民議員進行破壞，請問他有何證據？

**主席：**梁志祥議員，你可否澄清？

**梁志祥議員：**我指有人在 7 月 1 日帶領暴徒進入立法會作出破壞，並在街上阻礙警察執行防暴行動。因此，我希望行政長官嚴正執法。

行政長官，在這份施政報告中，你對福利範疇着墨不多……

(楊岳橋議員示意擬提出規程問題)

**主席：**楊岳橋議員，你有甚麼規程問題？

**楊岳橋議員：**主席，我要求梁志祥議員清楚地指名道姓。人人都知道在議會中“泛民”意指何人。梁志祥議員不應在此指桑罵槐，不應以為只要沒有指名道姓便可避過規程。請梁志祥議員清楚說明，不要在這裏指桑罵槐。

**主席：**楊議員，你已提出規程問題，請坐下。梁志祥議員，請你澄清。

**梁志祥議員：**主席，電視上的畫面有目共睹，所有人在 7 月 1 日也看到當時的情況。我無須澄清。

(楊岳橋議員站着高聲說話)

**梁志祥議員：**楊岳橋議員，請你不要打斷我的發言。現在是我提出質詢的時間。

(數位議員站着高聲說話)

**主席：**請議員坐下。梁志祥議員，請繼續提問。

**梁志祥議員：**行政長官，在這份施政報告中，你對福利範疇着墨不多，只是就在職家庭津貼.....

(數位議員站着高聲說話)

**主席：**梁志祥議員已經作出澄清。

(數位議員繼續站着高聲說話)

**主席：**我已經請梁志祥議員澄清，並認為他已作出澄清。梁志祥議員，你想再作澄清嗎？

(數位議員仍然繼續高聲說話)

**梁志祥議員：**主席，我想繼續提問。綜合援助津貼多方面受惠，但我亦關注到.....

(麥美娟議員示意擬提出規程問題)

**主席：**麥美娟議員，你有甚麼規程問題？

**麥美娟議員：**主席，既然多位議員要求梁志祥議員澄清，你可否先暫停會議，翻看錄影片段，看看梁志祥議員剛才說了甚麼話，以了解其他議員要求他澄清甚麼？我也不大記得他剛才的說話內容。

(有議員在席上高聲說話)

**主席：**請議員不要胡亂發言。梁志祥議員，剛才有議員指你提及泛民議員，你會否收回言論或作出澄清？

(多位議員在席上說話)

**梁志祥議員：**主席，我剛才已經說過，事實在電視上有目共睹。我無須再次澄清，請容許我繼續向行政長官提問。

(多位議員在席上高聲叫喊)

**主席：**請各位議員保持肅靜。梁志祥議員，請繼續提問。

**梁志祥議員：**主席，我留意到行政長官未有在施政報告中納入民建聯提出為 60 歲至 64 歲市民設立“銀齡卡”的建議……

(黃碧雲議員示意擬提出規程問題)

**主席：**黃碧雲議員，你有甚麼規程問題？

**黃碧雲議員：**主席，我要求梁志祥議員收回剛才的指控。他指泛民議員在 7 月 1 日帶領暴徒進入立法會進行破壞，這個指控非常嚴重，帶有刑事責任。我要求他收回這項失實指控。

**主席：**梁志祥議員，你剛才所說是否失實？你會否收回言論？

**梁志祥議員：**主席，我剛才已經作出澄清。從電視可見，數位泛民議員——包括鄭松泰議員——帶領其他人進入會議廳“做嘢”，除非泛民議員認為鄭松泰議員並非他們一分子。

(數位議員在席上高聲說話)

**梁志祥議員：**主席，我可以繼續發言嗎？

(區諾軒議員示意擬提出規程問題)

**主席：**區諾軒議員，你有甚麼規程問題？

**區諾軒議員：**主席，梁志祥議員的指控是對我本人作出誹謗。7月1日當日，我同樣身處會議廳，但我是勸阻示威者不要破壞會議廳內的文物，而絕非如梁議員所說，教唆其他人破壞物品。他的指控構成誹謗。你可翻看錄影片段，我當時是在勸阻示威者不要破壞會議廳內的文物及設施……

**主席：**議員若繼續糾纏於這個問題，會議將無法進行。

**區諾軒議員：**他們這些人的誹謗全都可以入罪。請他們不要亂說話。

**主席：**區諾軒議員，請你坐下。梁志祥議員，請你繼續提問。

(數位議員在席上說話)

**梁志祥議員：**主席，現時警方仍在調查事件，無謂再作討論。

(區諾軒議員站着並與多位議員高聲叫喊)

**梁志祥議員：**請大家不要叫囂，可以嗎？你們現在是在叫囂。

**主席：**區諾軒議員，請你坐下。

**梁志祥議員：**主席，請你處理，議員怎可以在會議廳內叫囂？

我想再問問行政長官有關 60 歲至 64 歲市民的福利問題。目前，這群市民並未享有任何福利。因此，民建聯建議為他們設立“銀齡卡”。在這份施政報告中，行政長官卻未有向他們提供 2 元的乘車優惠及醫療券，對這批市民來說並不公道，因為未有關注他們的福利問題。行政長官可否就此事表達意見？

**行政長官：**我明白梁議員……

(鄭松泰議員示意擬提出規程問題)

**主席：**鄭松泰議員，你有甚麼規程問題？

**鄭松泰議員：**梁志祥議員剛才發言時，點名指我和暴徒一同進入立法會進行破壞。事實上，現時我有官司在身，他的言論涉嫌妨礙司法公正，我要求他收回言論。

**主席：**第一，我沒有聽到梁志祥議員……

**鄭松泰議員：**翻看錄影片段吧！我聽到他這樣說才從樓上辦公室前來會議廳，你以為我很空閒嗎？

**主席：**第二……

(有議員高聲附和鄭松泰議員)



**主席：**會議現在暫停。

上午 11 時 34 分

11:34 am

會議暫停。

Meeting suspended.

上午 11 時 51 分

11:51 am

會議隨而恢復。

Council then resumed.

**主席：**梁志祥議員剛才確曾提及泛民議員和鄭松泰議員。梁議員，你會否再作澄清或收回有關言論？

**梁志祥議員：***我在電視上看見的全都是事實，我只是說出事實，無須作出澄清。*

**主席：**我現在請行政長官進入會議廳。

(鄭松泰議員站起來)

**主席：**鄭松泰議員，你有甚麼問題？

**鄭松泰議員：***我想你諮詢本會法律顧問，剛才梁志祥議員有關我的言論有否涉嫌妨礙司法公正？*

**主席：**鄭議員，立法會議員在立法會的言論受《立法會(權力及特權)條例》保障.....

**鄭松泰議員：**我當然知道，但我的官司是立法會之外的事情.....

**主席：**.....我只可提醒議員盡量不要作出相關提述。

**鄭松泰議員：**主席，你是否認為梁志祥議員可以不收回其言論？你會否就他有否涉嫌違反香港的司法公正作出裁決？

**主席：**我的裁決是沒有違反。

**鄭松泰議員：**沒有違反，這是你說的。謝謝。

(梁美芬議員站起來)

**主席：**梁美芬議員，你有甚麼問題？

**梁美芬議員：**今天有很多同事提出規程問題，而市民正在觀看直播，因此我很希望主席可以說清楚：第一，關於反對派議員提出的規程問題，其實你要清楚說明，每位議員發問.....

**主席：**梁美芬議員，請稍停。

先請行政長官進入會議廳，請各位議員起立。

(在行政長官步進會議廳走向講台期間，多位議員重複高喊口號："五大訴求，缺一不可！")

**主席：**梁美芬議員，請繼續提出你的規程問題。

**梁美芬議員：**主席，反對派議員提出的規程問題，其實絕大部分都應在他們發言時提出。他們不斷叫口號，真的浪費了大家的時間。

我認為主席應該澄清，讓公眾知悉議員在答問會上提問的次序是如何釐定的。不要因為某些議員可以提問，便誣告，說只有某些政黨的議員才可以優先提問。我認為主席需要清楚解釋，因為亦有市民向我們轉達，說希望主席解釋清楚。

第二，就梁志祥議員的發言，反對派議員的確提出了規程問題。然而，即使是規程問題，我認為主席也要重申一下，把事情說清楚。其實，我們過往曾就他們的發言提出很多規程問題，認為他們詆毀我們，但他們只需要說，只談論某整個派別或黨派，例如保皇黨或其他，主席的裁決便是不了了之。這不只是在你"老人家"擔任主席時發生的事，在過去數屆立法會我們曾嘗試要求他們作出澄清……

**主席：**梁美芬議員，你已提出規程問題，請坐下。

根據《內務守則》，在行政長官答問會上，在立法會當屆任期內過往各次答問會上發問次數最少的議員可優先提出質詢。如有議員的優先質詢次序與其他議員相同，我會酌情讓不同黨派的議員提問，以求能有不同聲音質詢行政長官。不論過去或現在，本會每次都會在答問會前向議員提供清晰資料，列明議員的累積發問次數。

梁志祥議員，請繼續提出質詢。還是你已完成提問？

**梁志祥議員：**我剛才已提問完畢，請行政長官回答。

**行政長官：**多謝梁議員對於我們福利工作方面的關心。梁議員的問題集中在"銀齡卡"，即是 60 歲至 64 歲人士的福利。他提出的訴求是希望現時給 65 歲以上人士的 2 元乘車優惠和 2,000 元的醫療券可以在年齡方面放寬。正如我剛才回答陳克勤議員的提問時已指出，這個考

慮是因為香港現在正處於經濟下行，我們對於公共財政的處理需要非常謹慎，尤其是香港正進入人口高齡化，所以這工作在目前是非常困難的，因為現在適用於 65 歲以上人士的 2 元乘車優惠和 2,000 元的醫療券，每一年遞增的總體開支已經非常高。不過，我很願意在未來日子再和梁議員或者其他議員共同研究，究竟對 60 歲至 64 歲這些中高齡人士，我們在哪一方面可以更聚焦地為他們提供多些生活上的方便，或者在其他預防性醫療服務方面可否特別針對這個組群做多些工作。

既然今天沒有機會再說其他議題，我也想談談這兩年來，特區政府在照顧基層市民方面做了不少工夫。希望大家從施政報告附篇可以看到我們做了的工作，原因是很難抽離地只看一本施政報告便能了解某一個範疇的工作。至於反映在開支方面更加凌厲，我們上任時的福利開支是 600 多億元，到今年已經是超過 800 億元，做了的工作實在是不不少的。希望各位議員諒解，在現時這樣的整體經濟及財政狀況下，我們都要謹慎行事。不過，為了向最需要的人士繼續提供安全網，今年的施政報告有提及，領取綜援人士經過一個全面檢討之後，我們提出一系列的改善措施；我們也鼓勵領取綜援的健全人士就業，亦大幅提升了可豁免入息的計算；在職家庭方面的津貼亦提升了不少，特別是針對兒童的津貼，更是增加了 40%。這工作我們會持續地進行，希望在社會上有更多支援香港弱勢社群的措施。

多謝梁議員的關心。

**梁志祥議員：**行政長官，其實我也知道你的答覆會是這樣，說經濟下行，又說要花很多錢。但是，你剛才在開場發言時說政府坐擁 11,000 億元，而 60 歲至 64 歲的組群大概有 55 萬人。雖然我們不一定要一次過為這 55 萬人提供所有福利，但提供例如 2 元乘車優惠其實是可以的，令到他們退休後可以繼續找工作及參加社會活動。在這方面要投放的金錢不會很多，只要大約 3 億多元就可以做到，為何政府都不答應呢？

**行政長官：**主席，正如我剛才已提出，我們今年的考慮是大形勢及其他方面的支出，但是我們很願意在未來日子再和各位議員討論，究竟在這個年齡組群——今日來說很多 60 歲至 64 歲的人士仍然投身於勞

動市場——究竟這群市民，我們應該用甚麼方法來加強向他們提供生活上的便利或者支援，我很願意繼續與各位議員探討。

**主席：**行政長官答問會到此為止。行政長官現在離開會議廳，請各位議員站立。

(在行政長官步出會議廳期間，楊岳橋議員手持標語牌走向主席台，並高喊“林鄭下台”，保安人員趨前攔阻，其間楊議員向行政長官高聲說話，另有議員高聲叫喊)

### **下次會議**

### **NEXT MEETING**

**主席：**我現在宣布休會。本會於 2019 年 10 月 23 日星期三上午 11 時續會。

*立法會遂於中午 12 時休會。*

*Adjourned accordingly at 12:00 noon.*